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SHANG

Feishang Anthracite Resources Limited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4.8百萬元增加約5.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47.9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加約29.3%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4.3百萬元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5.2百萬元減少約14.3%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0.1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約人民幣0.07元

中期業績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的可比較數字如下所示：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447,905	424,787
銷售成本		(323,566)	(328,618)
毛利		124,339	96,1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132)	(49,829)
行政開支		(60,424)	(65,13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8,164)	(9,626)
經營溢利／(虧損)		5,619	(28,421)
融資成本	5	(80,928)	(81,126)
利息收入		1,830	2,569
應佔一間聯營企業虧損		(248)	(387)
非經營開支淨額		(2,859)	(42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6	(76,586)	(107,788)
所得稅(開支)／溢利	7	(15,265)	3,968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u>(91,851)</u>	<u>(103,820)</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3	(2,108)	(1,662)
期內虧損		<u>(93,959)</u>	<u>(105,482)</u>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	(90,121)	(105,19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8	(2,103)	(1,659)
		<u>(92,224)</u>	<u>(106,853)</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30)	1,37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5)	(3)
		<u>(1,735)</u>	<u>1,371</u>
		<u>(93,959)</u>	<u>(105,482)</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8	(0.07)	(0.0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8	*	*
		<u>(0.07)</u>	<u>(0.08)</u>
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8	(0.07)	(0.0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8	*	*
		<u>(0.07)</u>	<u>(0.08)</u>

* 數字很小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93,959)	(105,482)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u>1,750</u>	<u>(2,825)</u>
於其後期間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u>(1,701)</u>	<u>2,862</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u>49</u>	<u>37</u>
全面虧損總額，已扣除稅項	<u>(93,910)</u>	<u>(105,445)</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0,072)	(105,15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2,103)</u>	<u>(1,659)</u>
	<u>(92,175)</u>	<u>(106,816)</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30)	1,37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5)</u>	<u>(3)</u>
	<u>(1,735)</u>	<u>1,371</u>
	<u>(93,910)</u>	<u>(105,44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02,269	2,529,718
使用權資產	11(a)	297,831	241,477
復墾資金		8,966	9,4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2,499	59,243
於一間聯營企業之投資		788	1,036
遞延稅項資產	7	38,725	41,497
非流動資產總額		2,911,078	2,882,383
流動資產			
存貨		32,887	54,25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99,246	165,895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531	99,82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6,431	6,412
已抵押存款		20,520	92,4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968	29,587
		289,583	448,42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之資產	3(b)	75,630	76,197
流動資產總額		365,213	524,619
總資產		3,276,291	3,407,002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620,475	829,1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9,437	514,5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296,320	271,500
租賃負債	11(b)	104,308	69,36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16	1,392
應付利息		36,773	33,427
應付所得稅		58,474	43,305
採礦權應付款項		43,780	43,780
遞延收入		2,569	2,452
		1,792,452	1,808,876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3(b)	54,294	53,147
流動負債總額		1,846,746	1,862,02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22,311	312,55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581,432	1,632,750
租賃負債	11(b)	81,496	61,120
遞延稅項負債	7	62,162	62,092
遞延收入		14,522	15,381
資產棄置義務		13,355	12,9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75,278	2,096,802
負債總額		3,922,024	3,958,825
權益			
股本		1,081	1,081
儲備		(828,827)	(736,65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27,746)	(735,571)
非控股權益		182,013	183,748
權益總額		(645,733)	(551,823)
負債及權益總額		3,276,291	3,407,00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

1.1 編製基準

報告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481.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7.4百萬元），而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則約為人民幣1,429.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45.0百萬元）。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481.5百萬元及股東虧絀約為人民幣645.7百萬元。鑒於該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能否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渠道。由李非列先生控制的飛尚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援助，使其有足夠流動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

為改善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之持續經營狀況，本集團正實施下列措施，即：(i)透過擴大洗煤能力、建立煤炭質量控制小組及制定煤炭質量控制政策，本集團專注於煤炭質量管理，以提高煤炭產品的競爭力及平均售價；(ii)繼續提高產量以追求規模經濟效益及實現產品更加多元化的機會；(iii)採取措施嚴控各項生產成本及開支；及(iv)與銀行進行貸款續期商討。

經考慮上述措施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及承擔。因此，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政策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之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的闡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了在有現利率基準被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影響財務報告的先前修訂中未處理的問題。第二階段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在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倘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就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規定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份，該等修訂本亦為實體毋須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提供臨時寬免。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設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部分將於未來24個月內獨立可識別。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為承租人伸延可行權宜方法存在性，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十二個月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相對地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之租金寬減，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條件是滿足可行權宜方法之其他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初步採用修訂的累積效果，視為對本會計期初留存溢利的開戶餘額的調整。該修訂允許提前採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影響，鑒於本期本集團並無因COVID-19疫情而獲得出租人減少或免除租賃付款。

2. 經營分部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僅設有一個經營分部：無煙煤礦的建設及開發、無煙煤開採及銷售及無煙煤貿易。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且僅設有一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業務經營。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其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本集團自外部客戶所得收益僅來自其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經營，且本集團並無任何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源自前三大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分別佔綜合收益的35.3%、13.1%及10.4%。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前三大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分別佔綜合收益的43.5%、12.8%及10.2%。

3.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狗場煤礦已終止經營業務

狗場煤礦乃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貴州省之煤礦，由納雍縣狗場煤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全資擁有。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營運，以待收購鄰近一座煤礦及狗場煤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因此，本集團已計劃根據貴州省能源局及貴州省煤礦企業兼併重組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批准的第二批重組方案關閉狗場煤礦。於報告期間，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已終止，因此，就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而言，其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報告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對簡明綜合損益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狗場煤礦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成本	(1)	(1)
非經營開支淨額	<u>(392)</u>	<u>(29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393)	(298)
所得稅開支	<u>-</u>	<u>-</u>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393)</u>	<u>(298)</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8)	(295)
非控股權益	<u>(5)</u>	<u>(3)</u>
	<u>(393)</u>	<u>(298)</u>

狗場煤礦已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508)	(238)
融資活動	560	22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52</u>	<u>(16)</u>

(b) 貴州納雍縣大圓煤業有限公司(「貴州大圓」)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浦鑫能源有限公司(「貴州浦鑫」)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貴陽市寶順能源有限公司(「寶順」)訂立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55.0百萬元出售其於貴州浦鑫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大圓之全部股權。貴州大圓主要於中國貴州省納雍縣從事無煙煤開採及銷售。代價將由寶順於後續條件達致後分次支付。於二零一九年，貴州浦鑫自寶順分次收取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項交易尚未完成，且貴州大圓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州大圓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460	—
銷售成本	(2,597)	—
毛利	1,863	—
銷售開支	(42)	—
行政開支	(3,428)	(133)
經營虧損	(1,607)	(133)
融資成本	(69)	(58)
非經營開支淨額	(39)	—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15)	(191)
所得稅開支	—	(1,173)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1,715)</u>	<u>(1,364)</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15)	(1,364)
非控股權益	—	—
	<u>(1,715)</u>	<u>(1,364)</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貴州大圓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976	63,733
存貨	449	657
復墾資金	1,500	1,500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275	6,858
貿易應收款項	27	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3	2,548
	<hr/>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之資產	75,630	76,197
	<hr/> <hr/>	<hr/> <hr/>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50	2,1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790	28,880
遞延稅項負債	20,363	20,363
資產棄置義務	1,791	1,730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54,294	53,147
	<hr/> <hr/>	<hr/> <hr/>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21,336	23,050
	<hr/> <hr/>	<hr/> <hr/>

貴州大圓已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877	(240)
投資活動	(3,243)	—
融資活動	221	300
	<hr/>	<hr/>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145)	60
	<hr/> <hr/>	<hr/> <hr/>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來自已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2,103)</u>	<u>(1,65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基本	<u>1,380,546</u>	<u>1,380,546</u>
攤薄	<u>1,380,546</u>	<u>1,380,546</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來自已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u>*</u>	<u>*</u>
攤薄	<u>*</u>	<u>*</u>

* 數字很小

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u>447,905</u>	<u>424,787</u>

(i) 分列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類型		
煤炭銷售	451,034	424,597
煤炭貿易	(3,129)	190
	<u>447,905</u>	<u>424,787</u>
地域市場		
中國內地	<u>447,905</u>	<u>424,787</u>
收益確認時間		
貨品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u>447,905</u>	<u>424,787</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煤炭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煤炭後達成，而付款通常自交付起計30天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煤炭貿易

履約責任於收取煤炭後達成，而付款通常自收取起計30天內到期。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68,351	69,984
租賃負債利息	6,875	6,814
採礦權應付款項利息	1,073	1,073
利息開支總額	<u>76,299</u>	<u>77,871</u>
銀行收費	550	925
貼現利息	3,631	1,910
遞增開支	448	420
	<u>80,928</u>	<u>81,126</u>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乃於計入／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830	2,569
政府補助	1,778	1,200
扣除：		
已出售存貨成本 ^(a)	257,639	275,494
銷售稅及附加	22,911	21,296
動用安全生產費及維簡費	43,016	31,828
銷售成本	323,566	328,618
僱員福利開支	152,186	127,097
折舊、損耗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44	138,470
－使用權資產	15,702	9,8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減值 (附註12)	(3,114)	2,808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201	305
維修及保養	10,381	24,567
暫停生產產生的虧損	-	7,660

(a) 於報告期間，與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損耗及攤銷有關的款項約人民幣219.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4.4百萬元)計入已出售存貨成本，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款項內。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利益)及遞延稅項

本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透過其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開展主要業務。本公司亦於香港擁有中介控股公司。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現行法律，成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於報告期內，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同時擁有來自香港及來自香港以外的收入，而後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且相關開支為不可抵扣稅項。就來自香港的收入而言，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是有關經營於報告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蒙受稅項虧損。此外，香港並無股息匯款的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於報告期內，中國集團實體的適用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根據現行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以其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向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派付的任何股息均須繳納5%或10%(視乎內地香港稅務條例的適用性而定)的中國股息預扣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而應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此乃由於該等附屬公司的合共虧損導致並無未分派的可供派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利益)的當期及遞延部分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中國內地	12,423	9,002
遞延－中國內地	2,842	(12,970)
	<u>15,265</u>	<u>(3,968)</u>

本集團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依司法權區規定扣除相關項目後分類)呈列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5,632	4,502
資本化試產收入	10,891	11,324
稅項虧損	37,521	41,672
與租賃有關的暫時差額	3,6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357	26,741
壞賬撥備	5,648	5,648
	<u>90,677</u>	<u>89,887</u>
遞延稅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公平值調整*	(114,114)	(110,48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23,437)</u>	<u>(20,595)</u>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		
遞延稅項資產	<u>38,725</u>	<u>41,497</u>
遞延稅項負債	<u>(62,162)</u>	<u>(62,092)</u>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調整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約人民幣69.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70.9百萬元，已計入遞延稅項負債。

在評估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管理層已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的納稅實體有關的可利用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可在到期前動用應課稅金額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進行詳盡評估。此外，管理層亦已根據該等煤炭開採附屬公司(預期將有良好收益)的生產計劃、產品組合、預計銷售價格以及相關生產及經營成本，對其盈利能力進行詳盡評估。

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未來有可能賺取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在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前使用該等煤炭開採附屬公司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因此，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已予確認。

8.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0,121)	(105,19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103)	(1,659)
	<u>(92,224)</u>	<u>(106,85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基本	<u>1,380,546</u>	<u>1,380,546</u>
攤薄	<u>1,380,546</u>	<u>1,380,546</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07)	(0.0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u>(0.07)</u>	<u>(0.08)</u>
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07)	(0.0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u>(0.07)</u>	<u>(0.08)</u>

* 數字很小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9. 股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轉入)及在建工程分別為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9.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9.2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計提折舊總額為約人民幣107.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9.7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為約人民幣538.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5.6百萬元)的採礦權被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683.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34.3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附註1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為約人民幣88.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5百萬元)的機器及設備及賬面值為零(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百萬元)的樓宇被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44.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附註1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共計約人民幣95.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6.0百萬元)的樓宇並無所有權證。

11.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期內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5,621	128,360	1,789	185,770
添置	366	98,769	-	99,135
折舊費用	(624)	(19,665)	(689)	(20,978)
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21,370)	-	(21,370)
減值	(1,080)	-	-	(1,08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4,283	186,094	1,100	241,477
添置	451	67,479	4,364	72,294
折舊費用	(166)	(14,897)	(639)	(15,702)
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238)	-	(23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4,568	238,438	4,825	297,831

(b)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之賬面值	130,486	84,129
新租賃	72,294	99,135
遞增開支	6,875	13,064
付款	(23,851)	(65,842)
	<u>185,804</u>	<u>130,486</u>
於期／年末之賬面值	<u>185,804</u>	<u>130,486</u>
分為：		
流動部分	104,308	69,366
非流動部分	81,496	61,120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22,395	191,709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52,204)	(55,318)
	<u>70,191</u>	<u>136,391</u>
應收票據	29,055	29,504
	<u>99,246</u>	<u>165,895</u>

具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客戶可獲授最長為三個月的信用期，而其他客戶於銷售時即須以現金交易或提前付款。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為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已作抵押以擔保短期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百萬元)(附註14)。

應收票據為於一年內到期的匯票，管理層認為違約可能性很小。

於期／年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27,193	58,097
3至6個月	13,300	9,169
6至12個月	13,456	55,849
超過12個月	16,242	13,276
	<u>70,191</u>	<u>136,391</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55,318	47,912
(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3,114)	7,406
於期／年末	<u>52,204</u>	<u>55,318</u>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式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其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使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性及賬齡分類。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a)	600,475	749,122
應付票據	20,000	80,000
	<u>620,475</u>	<u>829,122</u>

(a)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建築相關承包商的款項約人民幣390.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3.2百萬元)。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34,269	360,665
一年以上	566,206	388,457
	<u>600,475</u>	<u>749,122</u>

應付票據為一年內到期的匯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百萬元)的已抵押存款已作抵押以擔保銀行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結清，惟應付建築相關承包商款項除外，該等款項須於三個月至約一年期限內償還。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擔保	90,000	50,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	60,000	100,0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	20,000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有抵押及有擔保	146,320	101,500
	296,320	271,500
非即期		
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1,581,432	1,632,750
	1,581,432	1,632,750
	1,877,752	1,904,250

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1) 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人民幣538.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5.6百萬元)的採礦權作出的抵押(附註10)；
- (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本公司於貴州浦鑫、貴州大圓及貴州大運礦業有限公司(「貴州大運」)的股權作出的抵押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本公司於貴州浦鑫及貴州大圓的股權作出的抵押；
- (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於貴州永福礦業有限公司(「貴州永福」)賬面值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於貴州永福及貴州浦鑫)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抵押(附註12)；
- (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貴州大運持有賬面值約人民幣88.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貴州永福持有約人民幣36.5百萬元)的機器及設備以及賬面值為零(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貴州浦鑫持有約人民幣7.6百萬元)的樓宇作出的抵押(附註10)；及
- (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於貴州浦鑫賬面值人民幣10.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0百萬元)的按金作出的抵押。

此外，李非列先生已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數最多約人民幣1,817.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04.3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另外，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亦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數最多約人民幣1,817.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04.3百萬元)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於報告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摘要：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工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吾等相信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其中指出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481.5百萬元及股東虧絀約人民幣645.7百萬元。此狀況表明存在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的結論並無就此作出修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全球在努力實現經濟復甦的同時，繼續抗擊新冠肺炎疫情，推進其人口的疫苗接種。儘管外部風險及不確定性繼續給中國經濟及企業帶來挑戰，但中國總體上成功實現疫情的持續防控，經濟穩定增長。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12.7%，兩年平均增長5.3%。

煤炭行業內，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煤炭總體需求相對強勁，這歸因於四大下游產業相對強勁的增長，尤其是火力發電行業。鋼鐵行業、建材行業及化工行業的增長率也相對較高。與煤炭需求增長形成對比的是，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煤炭供應增長乏力，受到多種因素的綜合影響。由於煤炭行業固定資產投資疲軟，產能釋放緩慢。多個重點產煤省份頻繁發生煤礦事故，引起國家及地方有關部門高度關注，並引發了異常嚴格的安全檢查及監管，導致兩天至一個月不等的大面積停產。與此同時，煤炭進口大幅減少，加劇了供給短缺。由於上述煤炭供需錯配，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煤炭價格表現出較高的波動性及強勁的上升趨勢。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港口動力煤均價約為人民幣807.0元／噸，同比增長約50.6%，但這個高增長的部分原因是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導致的去年的低基數。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營運受到內外部因素的綜合影響。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發佈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公告所披露的那樣，本集團現有採煤工作面地質情況複雜的情形一直持續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因此本集團煤炭產品產量及質量均下降的持續時間長於預期。這繼續壓低本集團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儘管受當前煤炭市場需求強勁及整體價格走勢影響，平均售價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有所上漲，但漲幅低於預期。此外，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煤礦所在地金沙縣有其他與本集團非關聯的煤礦發生安全事故，導致當地有關政府部門在國家標準之上另行全面實施嚴格的煤礦安全監管措施。本集團始終高度重視煤礦安全，並採取各種措施確保積極遵守國家及當地額外的嚴格要求。這使本集團減緩掘進進度並引致煤礦多次臨時停產，導致單位生產成本增加，總產量及銷量下降。同時，因從二零二零年結轉的現有計息貸款，本集團繼續承受財務負擔，這進一步削弱了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4.8百萬元增加約5.4%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447.9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收益增加約人民幣23.1百萬元主要因自產無煙煤的平均銷售價格上升，其由自產無煙煤的銷量減少而部分抵銷。自產無煙煤的銷量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6百萬噸減少至報告期的約1.17百萬噸，減少約7.1%。於報告期內，銷量減少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現有採煤工作面地質情況複雜程度超出預期；以及(ii)與本集團無關的其他煤礦發生安全事故，導致本集團須遵守相關政府部門實施的更多嚴格的安全監管措施。自產無煙煤的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336.5元增加至報告期的每噸人民幣385.9元，增加約14.7%，主要由於目前煤炭的市場需求強勁。

本集團來自銷售加工煤炭的收益(包括篩煤及／或洗煤及混煤)分別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報告期內總收益的45.1%及49.0%，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1.4百萬元(銷量為0.40百萬噸)增加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219.3百萬元(銷量為0.41百萬噸)。來自銷售加工煤炭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加工煤炭平均銷售價格每噸上漲人民幣54.1元所致。平均銷售價格上漲的原因已於上文討論。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8.6百萬元減少約1.5%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323.6百萬元。該下降乃主要由於自產無煙煤銷量減少約7.1%所致，其由每噸生產成本增加而部分抵銷。

煤炭開採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勞動成本為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4.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2百萬元或約25.1%。於報告期內，勞動成本增加而自產無煙煤銷量減少，乃由於大運煤礦及永福煤礦的現有採煤工作面地質情況複雜及本集團主要煤礦所在的金沙縣實施更多嚴格的安全監管措施導致煤炭開採每噸勞動成本上升所致。

於報告期內，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為約人民幣53.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3.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約0.9%。於報告期內，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增加而自產無煙煤銷量減少，乃由於當地政府實施更多嚴格的安全監管措施，導致本集團須對煤礦道路及巷道進行額外維修及保養所致。

於報告期內，折舊及攤銷為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人民幣137.1百萬元。折舊及攤銷於報告期內減少乃由於(i)大運煤礦及永晟煤礦的產量減少；及(ii)單位建造成本高於報告期成本的六家壩煤礦及大運煤礦採面於去年同期已大部分折舊所致。

於報告期內，稅項及徵費為約人民幣21.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百萬元或約7.6%。銷售稅及徵費（主要包括從價計徵的資源稅）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無煙煤的平均銷售價格上漲導致收益增加所致。

煤炭加工銷售成本

煤炭加工成本（包括篩煤成本及／或洗煤成本及混煤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2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27.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下降（來自於設備及運輸皮帶維修及維護減少），其由大運煤礦及白坪煤礦運輸至洗煤廠進行煤炭加工的運輸費增加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導致的折舊增加而部分抵銷。

本集團單位銷售成本詳情

煤炭開採活動成本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噸
勞動成本	90.3	66.8
原材料、燃料及能源	46.0	42.2
折舊及攤銷	93.7	108.6
應付政府的稅項及徵費	18.3	15.7
其他生產相關成本	4.8	3.1
煤炭開採單位銷售成本總額	253.1	236.4

煤炭加工活動成本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噸
勞動成本	9.8	9.6
材料、燃料及能源	21.7	38.9
折舊	11.6	9.0
應付政府的稅項及徵費	3.8	3.2
運輸費	16.9	13.2
其他煤炭加工相關成本	4.1	2.2
煤炭加工單位銷售成本總額	67.9	76.1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總毛利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加約29.3%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124.3百萬元。總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益）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2.6%增加至報告期的約27.8%。總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上述無煙煤的平均銷售價格上漲所致。

報告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3.8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91.9百萬元。於報告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約人民幣28.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平均銷售價格上漲所致)；(ii)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4.7百萬元(主要由於大運煤礦暫停生產產生的停工損失減少)；及(iii)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的日常運營有關的政府補助增加)。虧損減少已由(i)所得稅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當期溢利增加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減少導致遞延所得稅利益減少)；及(ii)非經營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由於金沙縣實施更多嚴格的安全監管措施導致安全生產罰款增加)而部分抵銷。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5.2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90.1百萬元。報告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減少之理由已於上文討論。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狗場煤礦已終止經營業務

狗場煤礦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暫停營運，以待收購鄰近一座煤礦並達到貴州省煤礦整合政策規定的若干生產目標。本集團計劃根據貴州省能源局及貴州省煤礦企業兼併重組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批准的第二批重組方案關閉狗場煤礦。

於報告期內，狗場煤礦幾乎所有作業均已終止，因此，其經營業績已重新歸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

(b) 大圓煤礦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浦鑫與寶順(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55.0百萬元出售其於貴州浦鑫的全資附屬公司貴州大圓之全部股權。貴州大圓主要於中國貴州省納雍縣從事無煙煤開採及銷售。代價將由寶順於後續條件達致後分次支付。於二零一九年內，貴州浦鑫自寶順分次收取代價合共人民幣50.0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項交易尚未完成，且貴州大圓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分別為約人民幣1,337.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481.5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外幣合約以對沖潛在外匯風險。本集團擬以額外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或可能的股權融資為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撥付資金。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股本融資活動。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

計息貸款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未償還總額及本集團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為約人民幣296.3百萬元。本集團有未償還長期銀行借款(不包括即期部分)合共約人民幣1,581.4百萬元。若干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李非列先生及／或其控制的公司進行擔保，而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乃透過貴州浦鑫的採礦權及銀行按金、貴州浦鑫、貴州大圓及貴州大運的股權、貴州永福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貴州大運的若干機器及設備作抵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人民幣831.8百萬元的貸款按照介乎4.976%至7.0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其餘貸款按照介乎3.85%至7.35%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李非列先生所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804.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817.8百萬元，而李非列先生之若干聯繫人士所擔保的未償還銀行借款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804.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817.8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45.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38.1百萬元之本集團採礦權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734.3百萬元及人民幣1,683.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貴州浦鑫及貴州大圓的股權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697.5百萬元的銀行貸款，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於貴州浦鑫、貴州大圓及貴州大運的股權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約人民幣721.8百萬元的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若干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4.1百萬元的樓宇、機器及設備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貸款，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若干賬面值為約人民幣88.5百萬元的機器及設備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4.3百萬元的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若干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3.5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及人民幣50.0百萬元的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1.0百萬元及人民幣10.5百萬元的銀行按金已作抵押，以擔保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的貸款。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活動乃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外匯風險不屬重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就建設煤礦新巷道及購買機器及設備有關之合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45.6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借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年／報告期末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資本再乘以100%計算)分別為136.1%及144.2%。二零二一年的資產負債比率有所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虧損。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並無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自持續經營業務僱用1,186名全職僱員（不包括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1,474名工人）。於報告期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計為約人民幣162.1百萬元（包括支付予第三方勞務機構派遣的工人薪酬）（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5.3百萬元）。本集團了解高質素及優秀員工之重要性，將繼續按業內常規及個人表現來提供僱員薪酬待遇。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各項福利，例如醫療及退休福利等。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條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展望

二零二一年，煤炭行業供給側改革持續推進。更多落後產能將被淘汰，產能將繼續日益向中國北部及西北部地區集中。在中國於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的宏偉目標下，主要煤炭企業在產能擴張方面變得更加謹慎。同時，對礦山安全的嚴格管控及對環保合規的密切監控預計將成為常態，因此未來煤炭產能及產量的擴張應是溫和受限的。此外，在嚴格的進口監管及國際煤炭價格上漲的情況下，預計煤炭進口不會增加。

需求方面，中國政府實施的針對性強、高度支持性的財政及貨幣穩定政策在建立一個強大的國內市場及支持中國的GDP增長方面取得了較為成功的效果，這將為整體電力消費及煤炭需求提供穩定支撐。鋼鐵行業及建材行業預計將保持穩健增長。化工行業已開始受益於國際油價的上漲，進一步提振煤炭需求。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預計煤炭均價將保持相對較高的水平。未來，階段性及區域性煤炭供需錯配可能會不時發生，導致煤炭價格波動性加大。

面對嚴格的安全及環保監管環境，以及來自本地及中國北方煤炭生產商日益激烈的競爭，本集團將繼續高度重視生產安全管理及環保工作，同時積極專注於優質產能擴張、煤炭質量管理及產品結構調整，以提高本集團煤炭產品的競爭力及平均售價並維護高端客戶。本集團還將繼續提高生產效率及智能化，加強精細化管理及成本控制。面對現有採煤工作面地質情況複雜造成的煤質暫時性下降長於預期，本集團將持續做好未來幾年能集中開採優質煤的戰略性準備，以使本集團在未來優質煤的市場競爭中處於優勢地位。

當合適的機會出現時，本公司亦將物色能為其股東帶來理想回報及使本集團整體受益的其他業務項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載於下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主席兼首席執行長

韓衛兵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長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在韓衛兵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長期間，本公司偏離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該安排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乃由於首席執行長可充分發揮其執行功能。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員組成（包括自不同角度提供獨立意見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之運作足以令權力與權利之間實現平衡。此外，主要決策乃經諮詢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以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後方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確保權力平衡並保障股東權益。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金沙縣聚力能源有限公司（「金沙聚力」）與江西省海濟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保理協議。根據該保理協議，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金沙聚力以其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61.9百萬元作抵押取得短期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為營運資本提供融資。短期貸款的固定年利率為6.92%，並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與中煤科工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中煤科工」）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中煤科工同意按照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作出之指示購買有關煤業機器及設備，並向貴州浦鑫及貴州大運出租有關煤業機器及設備，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58.1百萬元。此外，貴州大運、中煤科工及中煤科工集團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煤科工（國際）」）訂立買賣協議，據此，中煤科工同意按照貴州大運作出之指示向中煤科工（國際）購買有關煤業機器及設備，總代價約為人民幣52.6百萬元。有關本集團融資租賃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日的公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成員為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王秀峰先生。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定期舉行會議，共同審議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事宜之成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將寄送股東的中期報告中。

刊發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santhracite.com)刊載。

致謝

本人擬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在報告期內所作出的努力及奉獻。本人亦對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長
韓衛兵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兵先生、賀建虎先生、譚卓豪先生、王偉棟先生、黃華安先生、楊國華先生及余銘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謙先生、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王秀峰先生。